

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大红柳峡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年) 草案

大红柳峡乡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

序言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建立“多规合一”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重大决策部署，落实国家及地区发展战略，贯彻落实新时期发展理念，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现结合大红柳峡乡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大红柳峡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《规划》立足大红柳峡乡的农业资源、矿产资源比较优势，落实上位规划的总体定位、职能分工、发展指引，将大红柳峡乡建设成为巴里坤西部能源小镇、巴里坤现代农牧小镇。

为充分反映民意、凝聚共识、汇聚各方智慧，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实施性，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，就《规划》予以公示，广泛征询公众意见建议。



概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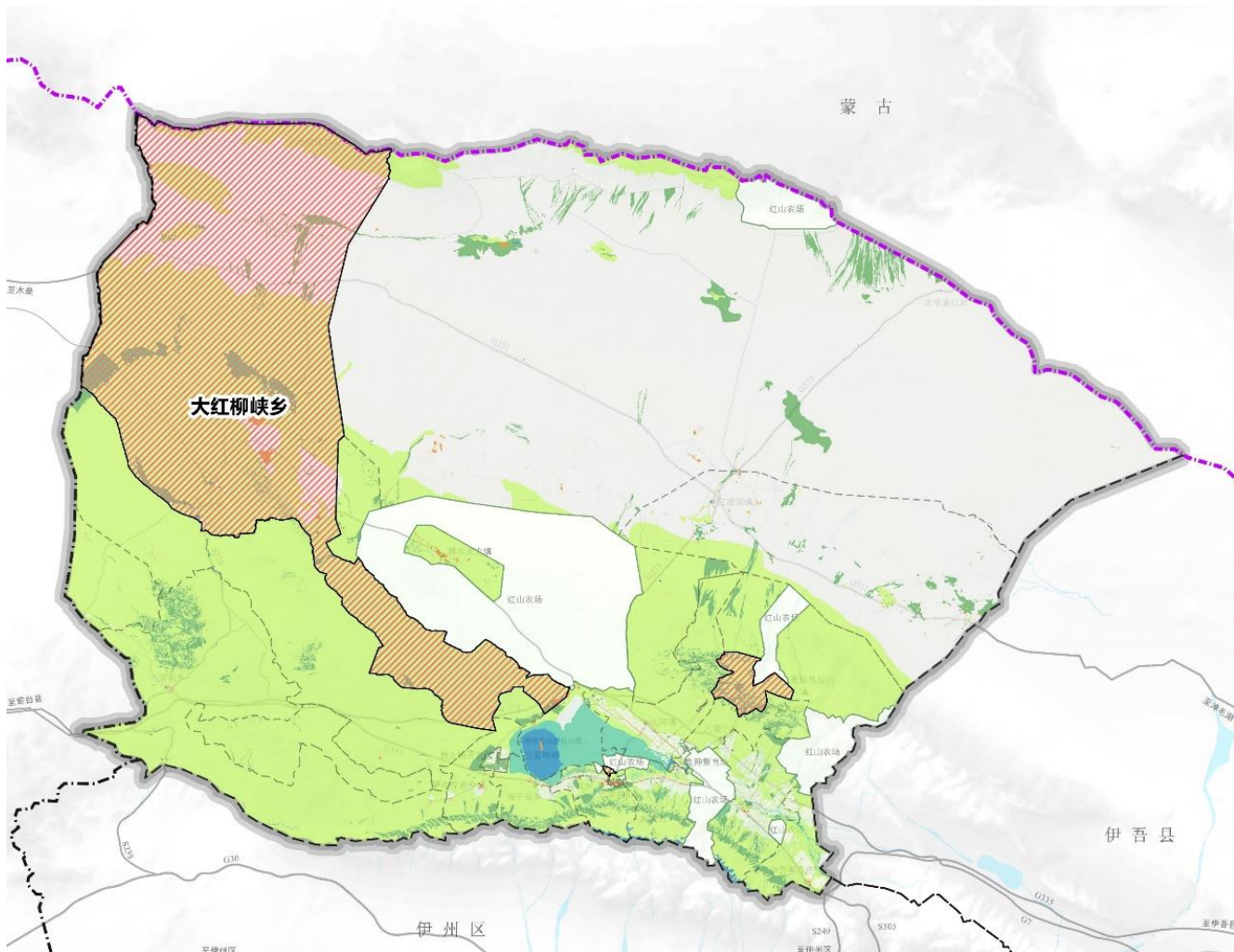
- 大红柳峡乡地处巴里坤县西部，东临巴里坤湖与博尔羌吉镇相连，西南与萨尔乔克乡、海子沿乡为邻，西邻木垒县，北与蒙古国接壤。
- 下辖四个行政村：大红柳峡村、花刺刺村、昌家庄子村和小熊沟村。

规划范围

- 乡域为大红柳峡乡行政辖区内范围。
- 乡驻地规划面积为31.87公顷。

规划期限

- 近期年：2025年
- 目标年：2035年
- 远景展望至2050



目录

01

目标定位

- 1.1 发展定位
- 1.2 发展目标
- 1.3 发展策略

02

国土空间格局

- 2.1 总体空间格局
- 2.2 生态保护格局
- 2.3 产业发展布局
- 2.4 镇村体系规划

03

资源保护利用

- 3.1 耕地资源保护
- 3.2 生态资源保护

04

综合支撑体系

- 4.1 综合交通规划
- 4.2 公共服务体系
- 4.3 市政基础设施
- 4.4 综合防灾减灾

05

乡驻地规划

- 5.1 乡驻地空间结构
- 5.2 公共服务设施
- 5.3 道路交通规划

06

规划实施保障

- 6.1 实施保障

01 目标定位

1.1 发展定位

1.2 发展目标

1.3 发展策略



1.1 发展定位

» 发展定位



» 功能定位



1.2 发展目标

2025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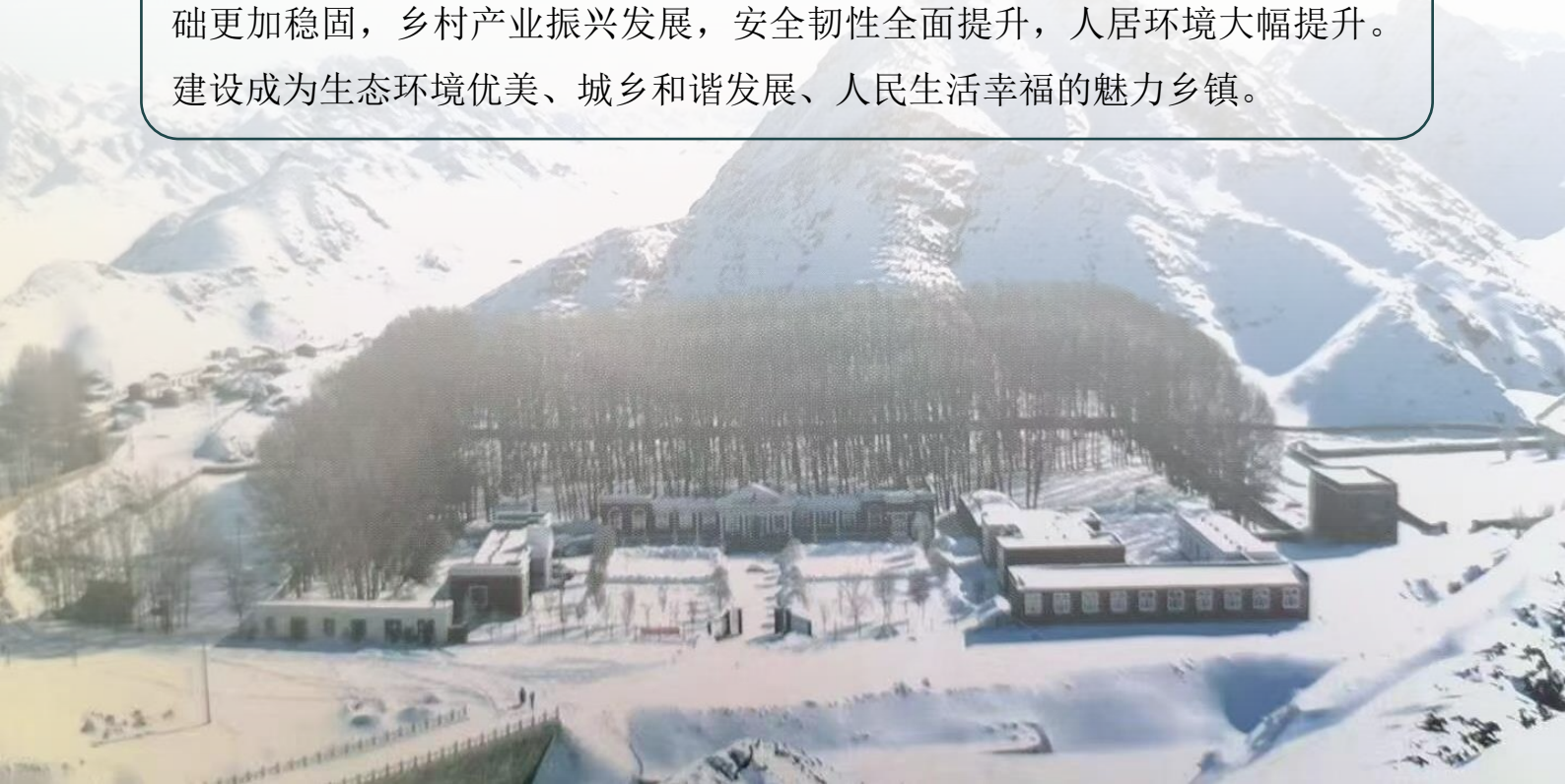
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，重要安全底线得到严格落实，耕地、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等底线管控目标，得到有效保护。节约集约用地制度、水资源管理制度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得到全面落实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明显改善，人居环境明显提升。

2035年

国土空间格局协调有序，基本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、生态空间安全和谐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，乡村生态休闲旅游成为乡镇特色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、市政基础设施均等化，居民生活水平得到全面提升。

2050年

全面建成安全、绿色、开放、协调、可持续的魅力国土空间。生态基础更加稳固，乡村产业振兴发展，安全韧性全面提升，人居环境大幅提升。建设成为生态环境优美、城乡和谐发展、人民生活幸福的魅力乡镇。



1.3 发展策略

1 生态保护

- 严格控制三塘湖矿区和巴里坤矿区的矿区、园区建设活动，不得随意改变工程占地以外的地貌和破坏植被，废弃的砂、石、土、尾矿等必须在规定的地点堆放，并同步做好防风固沙和水土保持工作。
- 草原区域实施草畜平衡，控制放牧规模。草场划区休牧、阶段性禁牧和季节性轮牧。加强草原鼠虫害和毒草防治，促进草原生态自我恢复。
- 莫钦乌拉山区域严格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实施管控，加强冰川和永久积雪保护。通过实施林地草原保护、自然保护地建设、生态修复等工程提升水源涵养功能。

2 产业发展

- 引导乡村发展集中化养殖的设施畜牧业，走草原畜牧业和设施畜牧业结合的畜牧业转型道路；
- 与矿区、园区协同，发挥乡镇地利优势，由乡镇负责农副产品、劳保产品、五金等生产生活服务产品的生产、供应，建设成为矿区、园区的配套服务基地。
- 发挥昌家庄子村的区位优势，完善旅游服务配套设施，丰富旅游休闲体验产品，提高乡村旅游的知名度。

3 村庄建设

- 以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，结合产业发展、公厕设施建设，划示村庄建设边界，引导建设活动在边界内集聚，不得在边界外随意建设。
- 从民居建筑、公共环境、道路设施、绿化美化四个方面开展人居环境整治，提升村庄环境。

02 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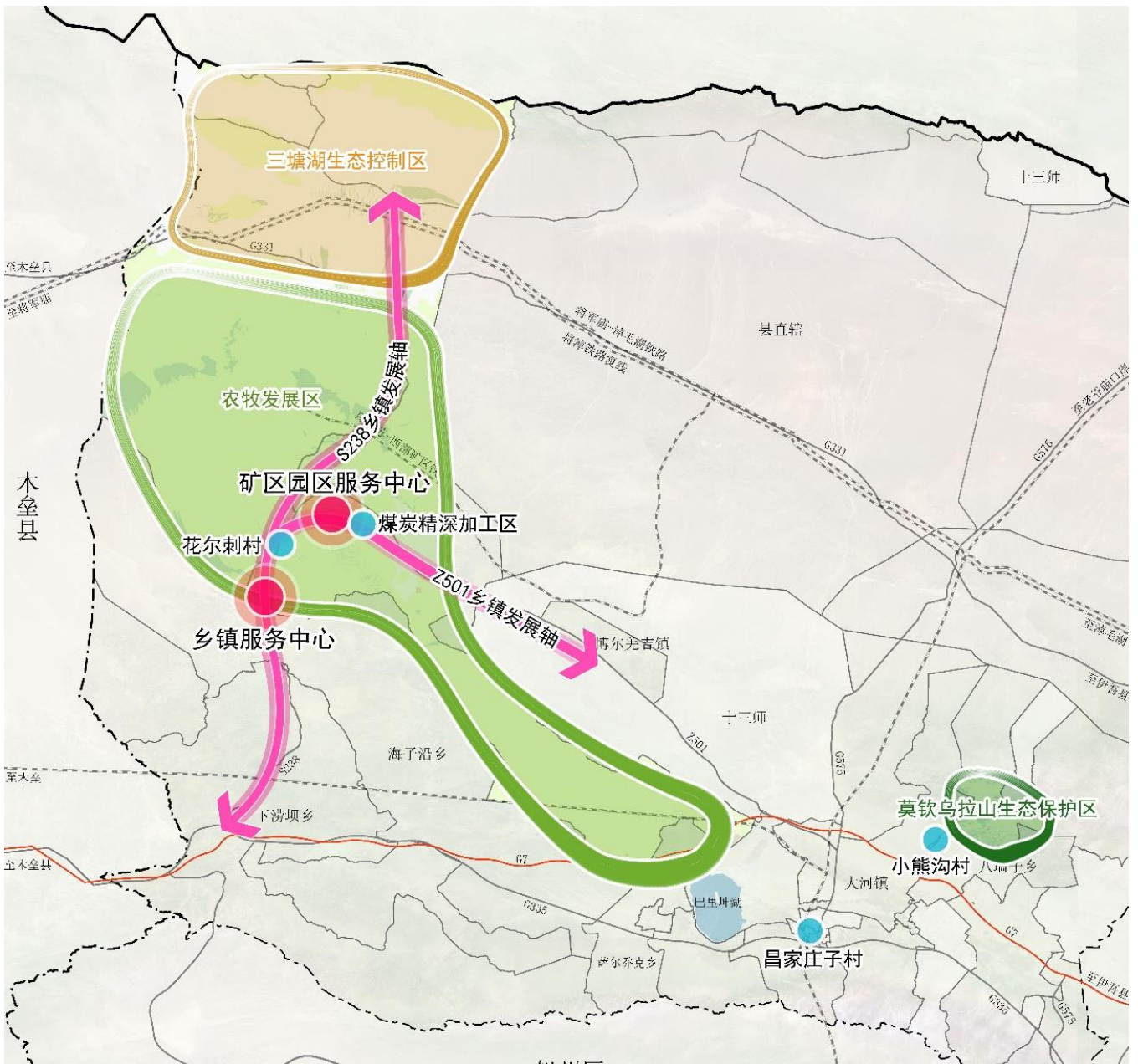
- 2.1 总体空间格局
- 2.2 生态保护格局
- 2.3 产业发展布局
- 2.4 镇村体系规划



2.1 总体空间格局

构建“两心两轴三区多点”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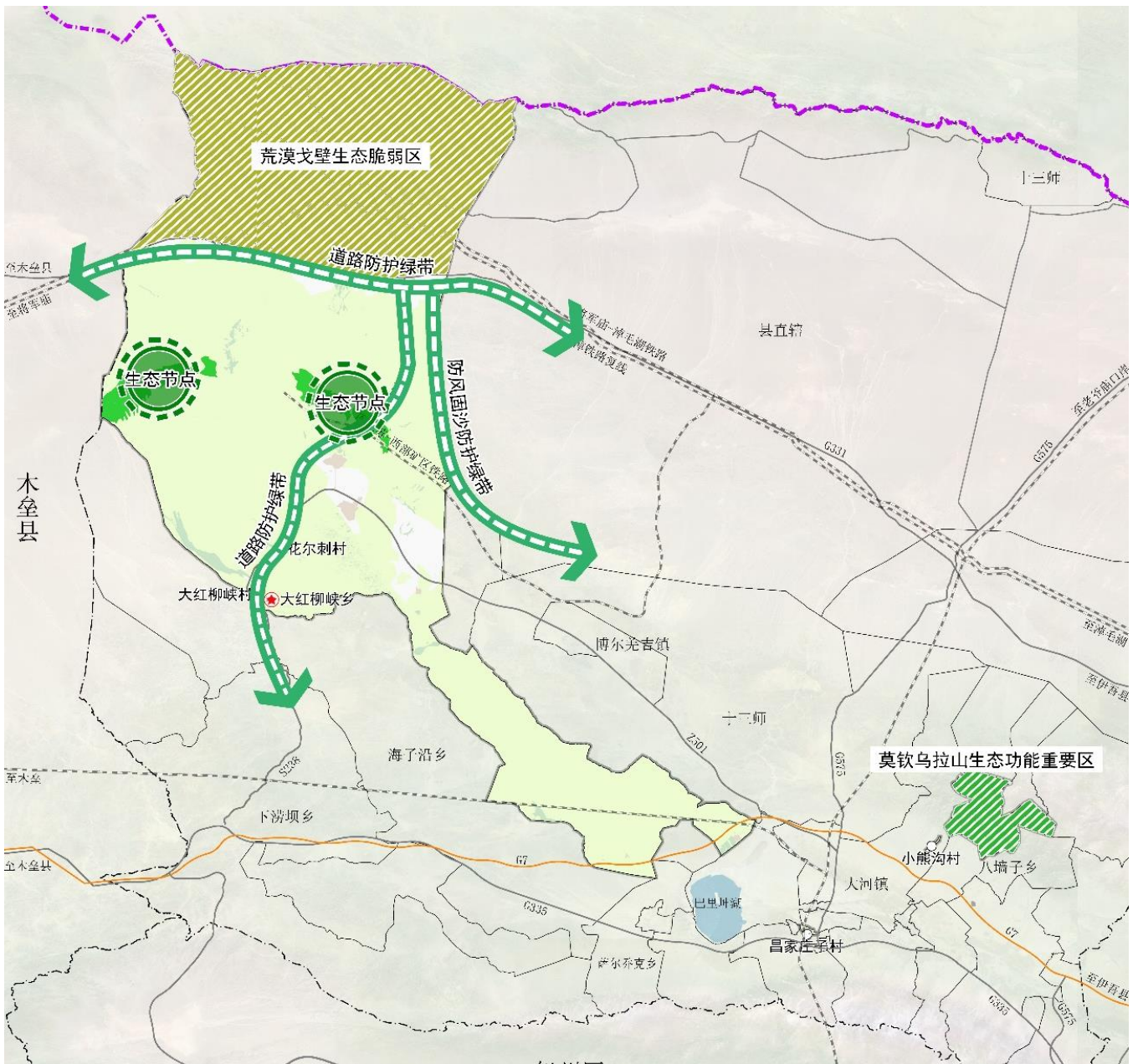
- 两心：乡镇服务中心和矿区园区服务中心；
- 两轴：S238乡镇发展轴和Z501乡镇发展轴；
- 三区：北部三塘湖生态控制区、中部现代农牧发展区、东部莫钦乌拉山生态保护区；
- 多点：包括村庄居民点、煤炭精深加工区。



2.2 生态保护格局

构建“两点三带两区”的生态保护格局

- **两点：**乡镇草场区域内集中连片发挥重要生态功能的公益林节点。
- **三带：**：G331和S238公路两侧的道路防护绿带、乡镇草地边缘的防风固沙防护绿带。
- **两区：**三塘湖荒漠戈壁生态脆弱区和莫钦乌拉山生态功能重要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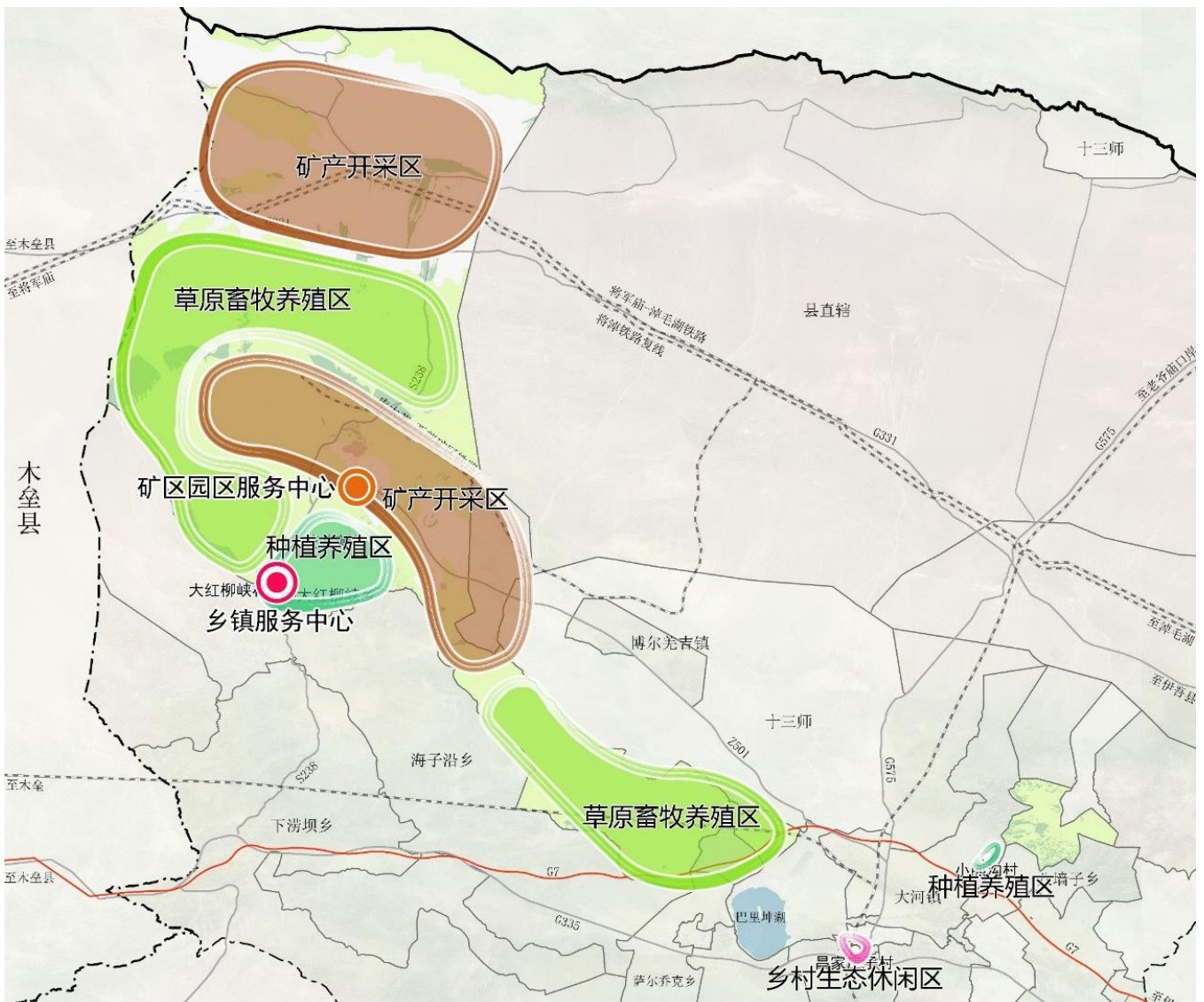
2.3 产业发展布局

构建“两心四区”的产业空间布局

□ 两心：乡镇服务中心和矿区园区服务中心。

□ 四区：

- 矿产开采区：乡镇范围内巴里坤矿区和三塘湖矿区。
- 草原畜牧养殖区：乡镇草场区域，发展畜牧养殖。
- 种植养殖区：村庄周边耕地、设施农用地区域，主要发展小麦、玉米种植和牛羊养殖。
- 乡村生态休闲区：昌家庄子村，发展乡村休闲旅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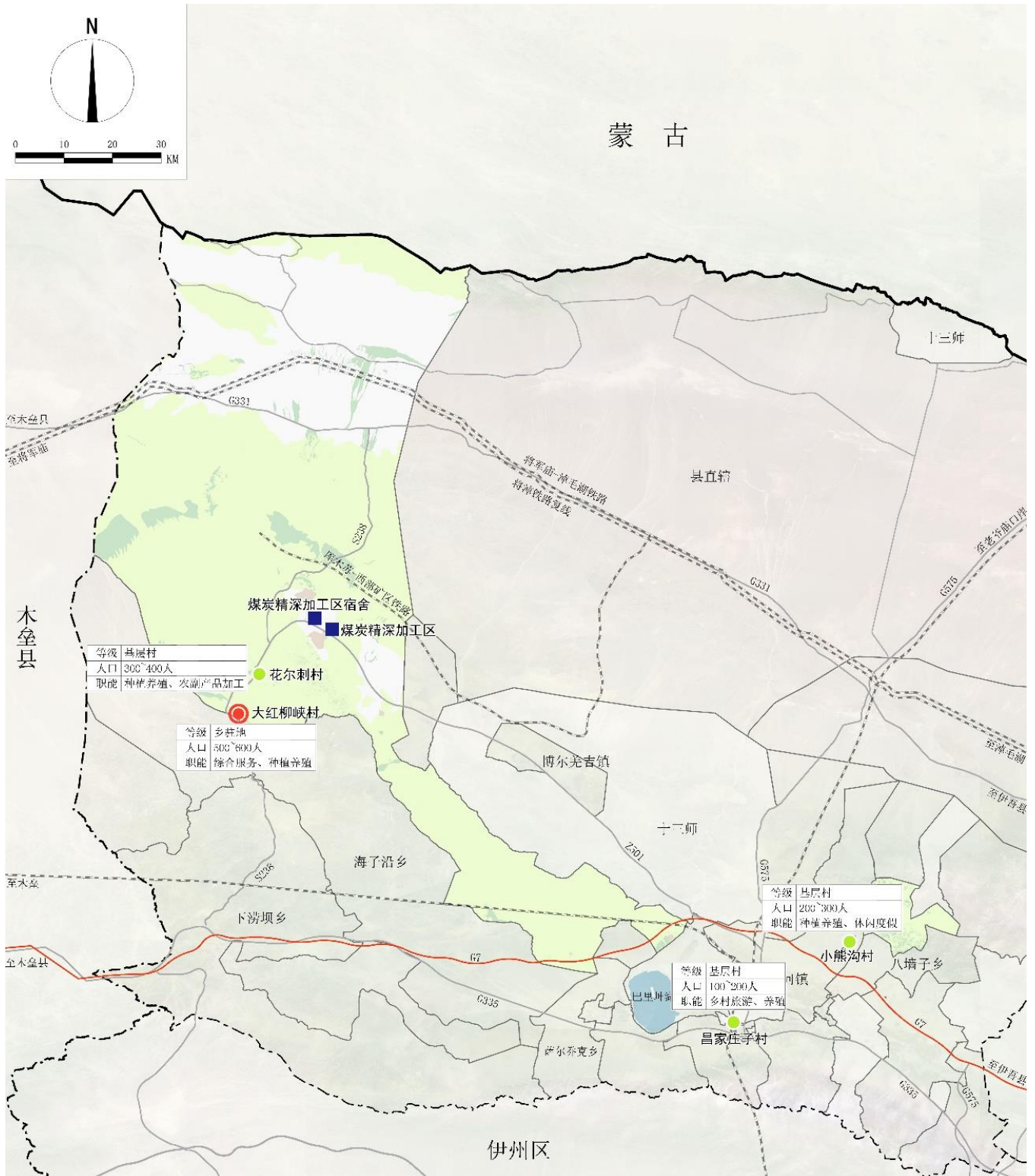


2.4 镇村体系规划

构建“乡驻地—基层村”的两级结构

□ 1个乡驻地：乡政府驻地大红柳峡村

□ 3个基层村：花尔刺村、昌家庄子村、小熊沟村



03 资源保护利用

3.1 耕地资源保护

3.2 生态资源保护



3.1 耕地资源保护

01

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

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以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目标，围绕实现耕地数量、质量、生态“三位一体”保护，增强粮食可持续生产能力，促进耕地可持续利用，确保耕地实有面积基本稳定、质量不下降。

02

严格落实耕地“占补平衡”

严控建设占用耕地，强化用地规模审查，引导各类非农建设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，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。确需占用的，必须按照“以补定占、先补后占、谁占谁补”的原则，补充数量相等、质量相当的耕地。

03

实施耕地“进出平衡”

严格控制优质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，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基础，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、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、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的耕地永久淹没等特殊情况下，将耕地转为林地、园地、坑塘水面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，需通过将其他农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，补足同等数量、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，实现区域范围内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不减少。



3. 2 生态资源保护

水资源保护

保护乡域涉水空间，保障用水安全，落实上位规划河流、水库、塘坝管理范围，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。

保护灌溉渠系，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



林地资源保护



加强乡镇公益林保护，重点对林地退化或缺失区域实施修复和补植，提升森林综合效益，构建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。

草地资源保护

加强草原生态修复，全面提升草地综合植被盖度和草地质量。林草生态过渡区草原生态修复以生态封育为主，辅以补播草种等工程措施，加快草原自然演替。



荒漠戈壁保护



荒漠区实行预防为主、保护优先的方针，按照宜荒则荒、宜沙则沙的策略，对于人为活动不频繁的原生沙漠、戈壁等自然遗迹，加强保护，维持其天然状态和自然属性

04

综合支撑体系

4.1 综合交通规划

4.2 公共服务体系

4.3 市政基础设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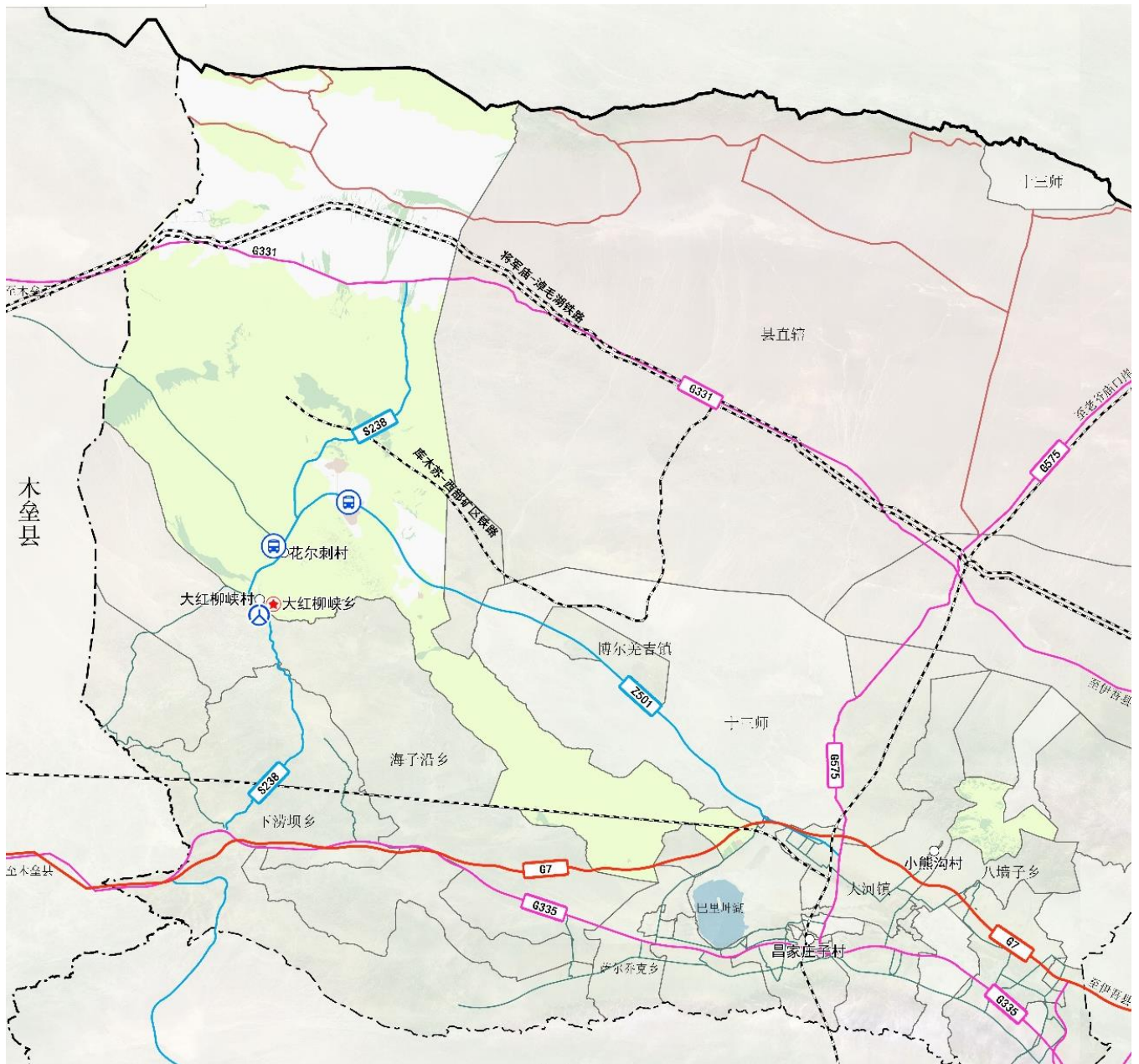
4.4 综合防灾减灾



4.1 综合交通规划

落实上位规划，构建“两横一纵”的公路网

- **铁路：**落实县级总规规划铁路：将军庙-淖毛湖铁路、库木苏至西部矿区铁路
- **公路**
 - 两横：东西向国道G331和东西向Z501线。
 - 一纵：南北向省道S238
- **公共交通：**规划设置联系矿区和村庄的公交线路。



4.2 公共服务体系

补足设施短板，构建乡-村两级公共服务体系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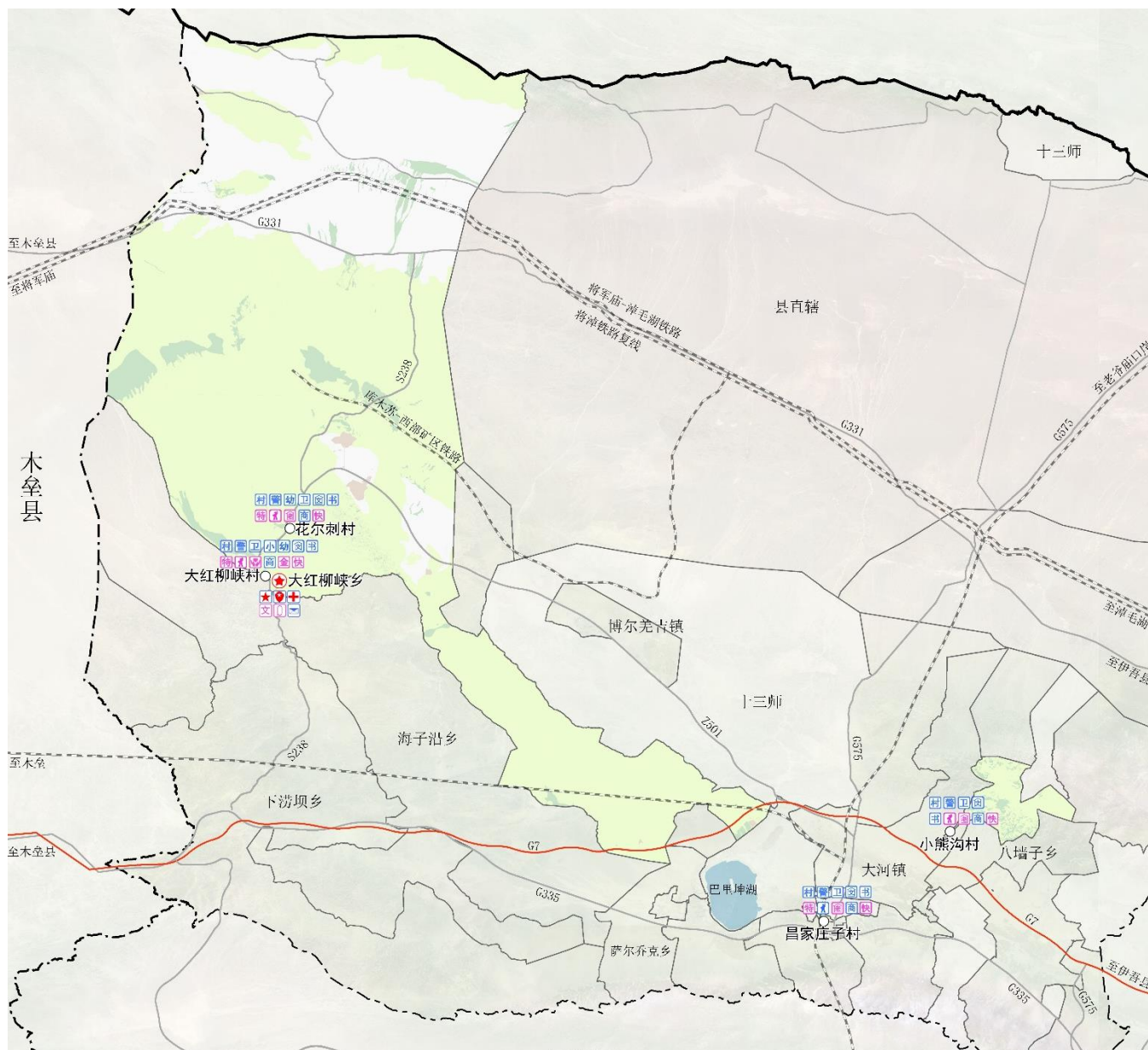
乡级公共服务设施

依托乡驻地，统筹布局配置行政管理、教育、医疗、文化、体育、养老等方面的公共服务设施，加强为农服务功能，兼顾对村庄的延伸服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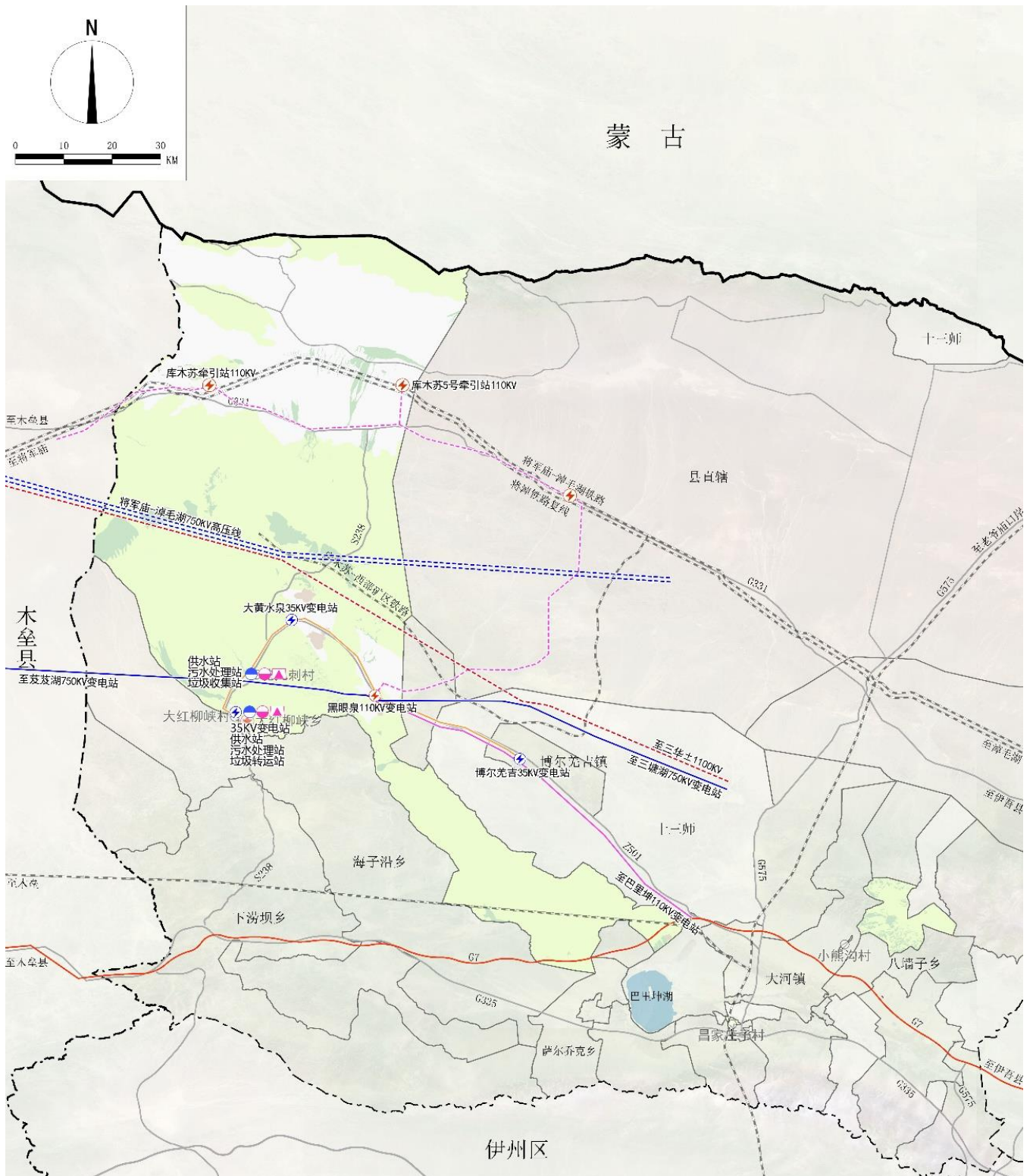
村级公共服务设施

结合行政村集中居民点，在保留提升现状公共服务设施的基础上，重点补足短缺的为老服务、文化、体育健身等设施，实现生产生活设施的便利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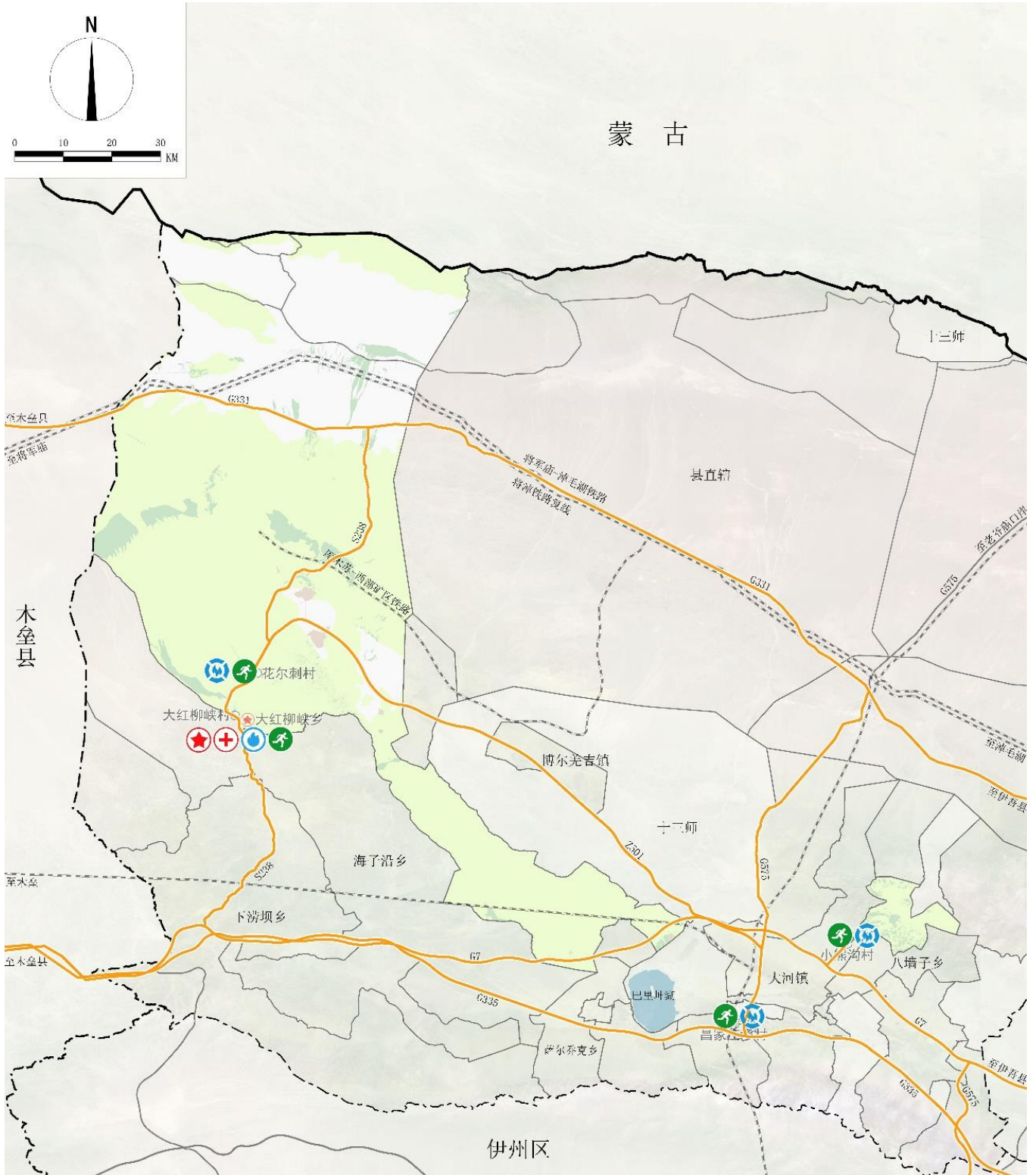
4.3 市政基础设施

健全大红柳峡乡市政基础设施体系，优化乡镇市政基础设施格局，加快推进全乡市政基础设施保障工程，统筹给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电信、供热、燃气、环卫等各类设施建设。



4.4综合防灾减灾

建立乡镇、村庄两级联动的灾害监测、预警、预报、交通疏散及指挥、救援综合防灾体系，重点加强全乡抗震、防洪、消防和自然灾害防治的规划建设。



05 乡驻地规划

5.1 乡驻地空间结构

5.2 公共服务设施

5.3 道路交通规划



5.1 乡驻地空间结构

构建“两心一轴三区”的空间结构

- **两心：** 乡镇公共服务中心和社区公共服务中心
- **一轴：**
 - ✓ 串联大红柳峡东区、西区居住生活区和乡镇公共服务区的道路联系轴线
- **三区：** 大红柳峡村东区和西区两个居住生活区、乡政府公共服务设施集中的公共服务区



- 乡镇公共服务中心
- 居住生活区
- 社区公共服务中心
- 驻地发展轴
- 公共服务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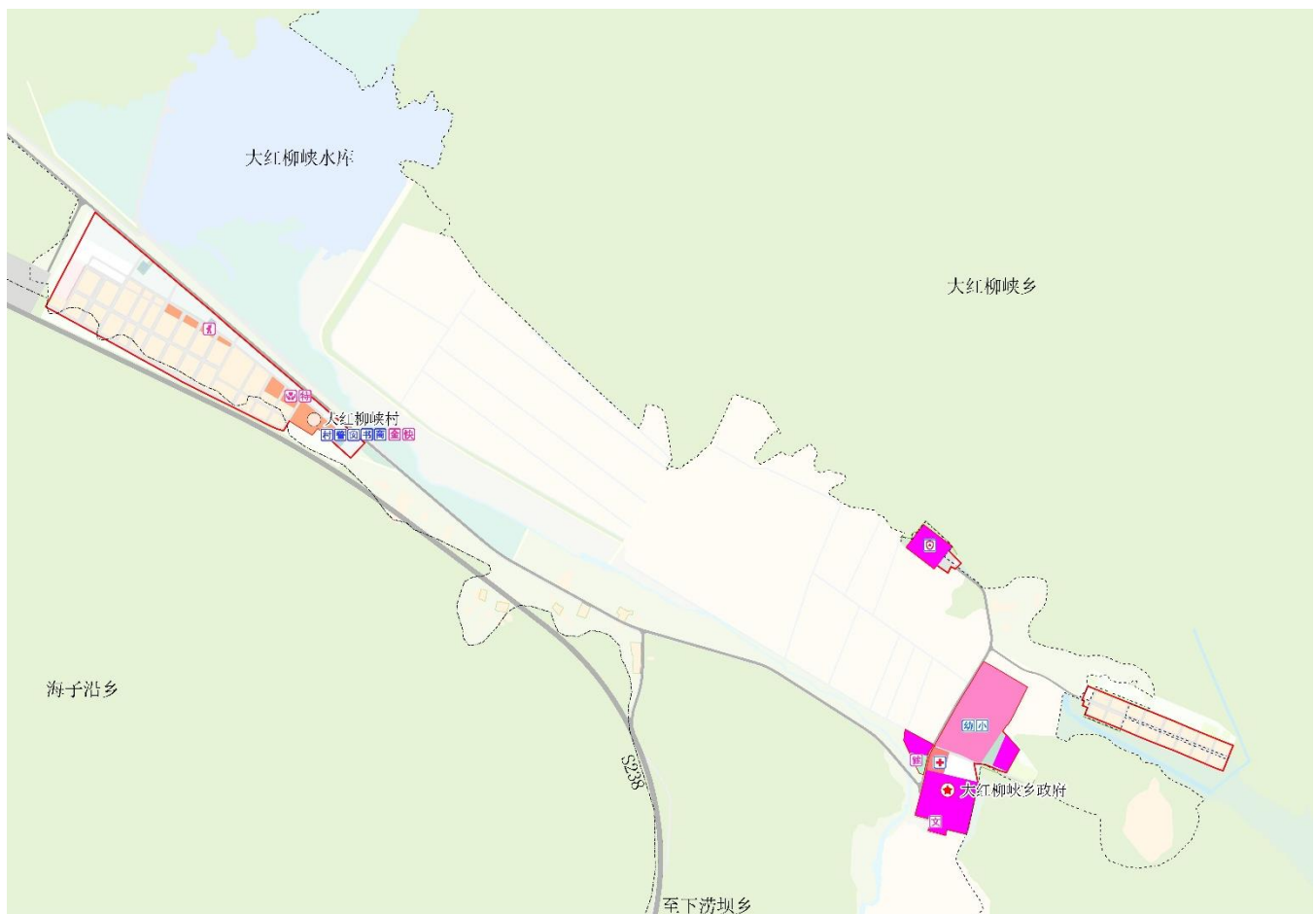
5.2 公共服务设施

□ 乡镇级公共服务设施

- 规划在政府大院内新建文化服务站，在水管站前新建室外综合健身场地，用地面积1700平方米。

□ 农村社区公共服务设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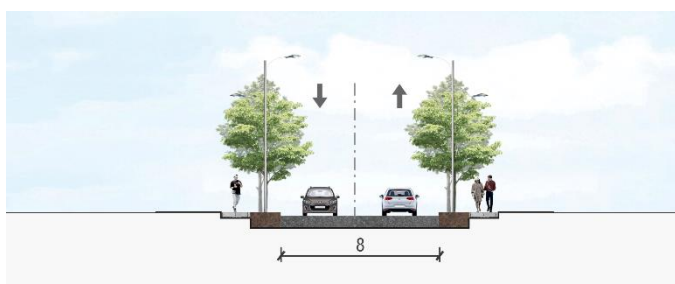
- 扩建大红柳峡村西区健身广场、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、特色民俗活动点等。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、特色民俗活动点用地面积约1700平方米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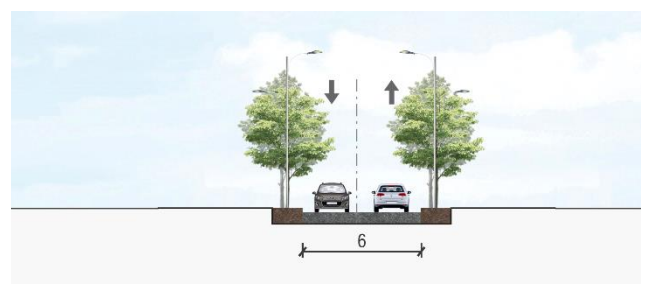
	派出所		规划文化服务站		文化室		规划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
	小学		规划室外综合健身场地		农家书屋		便民商业
	幼儿园		村委会		规划特色民俗活动点		规划金融电信服务点
	乡卫生院		警务室		规划健身广场		规划快寄服务站

5.3 道路交通规划

- 乡驻地现状道路建设框架总体完整，道路分为干路一支路两级，规划保留现状道路、公交客运站。
- 规划在大红柳峡村现状路网结构、道路断面形式基础上，结合规划新增用地延伸、补充道路，与现状道路框架做好衔接。干路通车道路宽度为8米，支路通车道路宽度为6米。



干路



支路

06 规划实施保障



6.1 实施保障

□ 落实乡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，强化上下联动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强化规划严肃性，规划一经批准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

□ 建立规划实施动态监测、定期评估和及时维护机制，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实时监测。建立一年一体检、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机制，根据评估结果，采取完善规划实施机制、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，及时调整相关实施策略，开展规划动态维护。

- 加强对规划的宣传，提高全社会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其实施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规划意识，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，共同推进规划的实施。
- 在完善规划审批制度和规划公开的基础上，建立健全规划评价监控、监督检查机制。

■ 公示渠道

巴里坤县人民政府网站

■ 公示意见提交途径

1、巴里坤县大红柳峡乡人民政府

2、电子邮箱：634667772@qq.com

备注：

1.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。
2.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,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。